

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内涵及现实意义

杨真真

(湘潭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湖南 湘潭 411105)

摘要: 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的提出, 不仅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客观要求, 更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现实需求。这一论断的提出, 为党和国家规划、制定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战略与目标提供了关键的理论依据, 对推动社会的全面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以及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实现有着重要作用。

关键词: 新时代; 社会主要矛盾; 转化内涵; 现实意义

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指出: “经过全国各族人民的长期不懈努力,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逐渐迈入新时代, 这是我国发展新的历史定位, 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这一论断是党和国家根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新时代背景下显现出来的一系列新问题、新趋势、新矛盾, 对现阶段我国社会存在的主要矛盾做出的科学研判, 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宏观层面对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的最新认识、最新表述, 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准确辨识、科学把握新时代背景下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内涵, 对于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生活需求, 促进个体的全面发展, 推动社会不断进步以及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等方面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内涵

进入新时代, 党和国家对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科学研判与准确论断, 充分表明我国主要的发展方向已经由注重效率转化为注重公平, 注重解决当前社会发展存在的平衡、不充分的突出问题。那么, 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与诉求具体表现在哪些方面? 社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又有哪些具体表现? 只有正确梳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内涵, 才能更加深入地探讨社会主要矛盾转化的现实意义, 才能更好地解决我国当前社会的主要矛盾。

(一) 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 主要体现在人民对政治、经济、文化、生态等多元化、立体化的需要

进入新时代, 人民的期待与诉求也逐渐由“物质文化”转变为“美好生活”, 这一转化不仅意味着人民诉求内容与需求范围的不断增加与拓展, 更代表着人民需求层次的日益提升。

从人民的需求内容与需求范围来看,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 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求与向往, 已不仅满足于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提升, 对民主法治、政治决策、公平参与、生态环境等方面也提出了更高要求。例如, 随着教育水平的不断提升, 人民文化需求日益多元化, 人民的主体意识、权利意识以及法治观念也在不断增强, 越来越多的人希望能够通过更加公开化、透明化的途径与平台表达自身诉求与想法, 更希望有更多的机会参与到政治决策与公共决策过程中。

从人民的需要层次来看, 人民需求层次的不断提升主要体现在以下两方面: 一方面, 人民的物质文化、义务教育、公共服务等基本需求得到满足后, 对日常物质生活的品质的需求也在日益增长, 此外, 人民还希望能够在教育、医疗以及养老等方面享受到更高质量、更高水平的服务。另一方面, 人民不仅对生理、安全提出了更高层次的需求, 对社会归属、自我实现、社会尊重等需求也在与日俱增。总之, 从纵向层次来看, 人民需求的层次呈逐步上升趋势。

(二) 不平衡发展, 则主要体现为全国不同区域、领域以及主体间的发展不平衡

发展不平衡具体表现在以下三方面:

首先, 区域发展不平衡。当前, 我国东部、中部、西部地区从发展速度、发展水平等各方面显现出明显的不平衡趋势, 即便是区域内部, 也存在发展不平衡的问题。长期以来, 由于自然资源优势、基础水平、国家扶持力度与政策等方面的差异与区别, 我国东、西部地区发展水平差距不断拉大, “中部凹陷”问题日益突出。与此同时, 在区域内部, 由于自然条件、地理位置、发展环境、方针指导以及政策支持等方面因素的制约, 区域内部发展也呈现出明显的不平衡。例如, 在广东省, 广州、深圳等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则明显超过珠海、佛山等地区的发展水平。

其次, 城乡发展不平衡。受长期以来国家实行的重工轻农战略的影响与制约, 导致城乡之间无论在发展速度, 还是发展层次与结构等方面皆存在严重的失衡问题。特别是在广大农村、偏远地区, 无论是经济发展、基础设施建设还是公共服务等各方面都远远落后于城市或其他发达地区。

第三, 不同社会主体间的发展失衡, 具体表现为不同社会主体贫富差距持续拉大, 阶层相对固化等。发展不平衡问题的存在, 不仅不利于区域、群体的长远发展, 同时也严重影响了全国整体发展水平。

(三) 不充分发展, 主要体现为部分地区、领域所存在的发展不充分的问题

不充分发展主要体现在以下三方面:

首先, 部分地区的不充分发展, 其中既包括部分农村、边远地区由于自然资源、地理位置等因素的局限性, 而导致的生产力得不到充分发展、发展任务艰巨等问题; 同时还体现在部分发达地区、城市等的部分区域, 受国家扶持力度、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的局限性, 导致发展不深入、发展水平也有待提升等一系列问题。

其次, 部分领域的不充分发展, 具体体现为当前我国部分领域, 包括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 皆存在一定程度的发展不充分的问题。就当前我国经济发展整体形势来看, 不仅经济发展整体

效益不高,发展质量也有待改善,同时还存在发展活力不足的问题。部分传统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发展仍然需要依靠大量消耗资源、投入劳动力来推动,虽然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产业转型扶持政策,但整体效果并不明显。而部分高新技术产业、新兴产业也由于缺乏创新能力与创新整合力度,导致资源浪费、发展后劲不足。

第三,部分方面的不充分发展,如诸多民生问题仍有待解决、生态环境治理短板突出、经济发展方式有待优化;科技发展创新能力不足等。

二、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转化的现实意义

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是党和国家基于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情况,站在历史方位与全局角度做出的慎重分析与全面判断。这一论断的提出,对新时代党和国家的改革战略与发展规划提出了更多、更新要求。

因此,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过程,同样也是党和国家正视矛盾、分析矛盾、解决矛盾的过程,更是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的过程,其现实意义主要体现在以下三方面:

(一) 满足人民需求,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在深入研究历史辩证法的基础上,马克思提出了全民发展的理论。全面发展理论认为,共产主义就是“以每个人的全面发展、自由发展为根本遵循的社会形式”,个人需求得到充分满足,是个体实现全面发展的重要前提。个人需求是否得到充分满足,主要体现在随着个人行为的全面发展而形成的包括生存、享受以及发展等层次递进的丰富体系。

当前,党和国家对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做出的最新论断,便是基于新时代人民需求的关键与核心要求,对人民从生产到发展、共享等需求转型升级的诉求的及时回应,真正体现了“以人为本”“以人民为中心”的治国理念。

通过对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的表述与认识可知,进入新时代我国已经大致形成包括生存、享受与发展的丰富性、立体化的人民需求发展体系,党和国家能够基于马克思主义思想的理解、对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的认识,制定更具指向性、针对性的政策与措施来更好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生活需求,让人民获得更多的满足感与幸福感,从而有效促进个体的全面发展。

(二) 解决发展不均衡问题,推动社会全面进步

社会进步不仅包括社会物质、政治、精神等领域的进化与变革,还包括社会的更替与前进。社会的全面进步则是对整个社会持续性、协调性、稳定性发展的概括。

从当前我国社会现状来看,社会的全面进步主要体现在政治、经济、文化以及生态等不同领域,东部、中部以及西部等不同区域以及不同社会主体的全面、协调、持续、稳定发展。

这一目标的实现,不仅需要国家为政治、经济、文化等领域发展提供政策支持、制度保障、物质基础以及精神动力,更加需要社会不同主体充分发挥能动作用。

针对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由于实施“先富带动后富”的发展战

略而导致的发展不平衡、不协调、不稳定、不充分问题,在未来的很长一段时间内,党和国家都将围绕这一核心问题展开工作部署,将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求的满足作为工作出发点与落脚点,重点解决社会发展过程中存在的民生短板、创新活力不足、区域发展差异等问题,力争早日实现整个社会的平衡、协调、稳定、持续、充分发展,推动社会的全面进步。

(三)为党和国家提供决策指引,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

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到本世纪中叶,要将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这是党和国家根据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以及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而提出的。

这一目标的确定与提出,标志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新征程的开始,而它的实现,不仅需要党和国家统筹规划、决策部署、方针支持、政策指引,更需要广大人民的大力支持与持续奋斗。

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论断的提出,不仅能够为上述举措的实施、目标的实现提供理论依据,还可为党和国家进行统筹规划、决策部署、工作开展提供指引与方向,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稳步推进。

三、结语

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期待与诉求,是党和国家一如既往坚持的奋斗目标。而对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的正确认识与科学研判,将直接关系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关系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实现。要解决新时代我国社会存在的主要矛盾,满足人民的期待与诉求,首先需要党和国家精准把握社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进一步强化党的领导核心作用,推动政治、经济、文化、生态等多方面建设的协同发展,从而促进个体的全面发展,推动社会全面进步,尽快将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2] 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
- [3] 张奇,王桂敏.变与不变:我国社会主要矛盾转化的内在逻辑与内涵实质[J].思想政治教育研究,2019,35(04):22-28.
- [4] 孙东山,左官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新”在何处?——基于中国社会主要矛盾历史性考察[J].潍坊工程职业学院学报,2019,32(05):29-34+52.
- [5] 王太明.论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转化的生成逻辑与基本内涵[J].佳木斯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19,37(03):37-40.

基金项目: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研究”(项目编号:20C1758)。